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 13:00 时在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 7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现场出席会议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曹曾俊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敬秋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和投资金额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具体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四日